

民族古籍丛书

杨权 郑国乔 整理、译注

侗族史诗——起源之歌

GAL DAENGV DENC GAEMI.

第 1/2 卷

辽宁人民出版社

GAL DAENGV DENS GAEML

侗族史诗——《起源之歌》

第 一 卷

杨 权 郑国乔 整理、译注

辽宁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沈阳

简 要 说 明

侗族人民为了发展自己的民族文化，历史上曾用“汉字记侗音”来传播和保存自己的民族文化，留下了侗族文化的古籍。侗族史诗——《起源之歌》就是这样记录下来的侗族最古老的诗篇。今标出侗文，并用汉文直译和意译，成为四对照的、并有汉文注释和提示的科学版本。挖掘整理民族典籍，保存民族文化遗产，继承发扬侗族传统文化，丰富祖国多民族的文化宝库，为发展社会主义的新文化，提供新的研究成果。大量的语言事实，也为语言学家提供了研究侗语及有关语言比较研究的丰富资料。它也有助于历史学家、民族学家对于侗族社会历史、文化艺术、风土人物、民族关系等进行探究。

《民族古籍丛书》出版说明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各族人民用自己的辛勤劳动和智慧，共同创造了伟大祖国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继承和发扬祖国的文化遗产，是我们党所一向倡导和重视的。在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今天，中央再次提出：“整理古籍，把祖国的宝贵遗产继承下来，是一项十分重要的、关系到子孙后代的工作。”包罗万象、丰富多彩的少数民族古籍文献，是中华民族珍贵遗产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整理出版民族古籍，批判地继承文化遗产，是我们义不容辞、责无旁贷的义务，也是十分艰巨而光荣的任务。做好这项工作，将进一步激发各族人民的爱国主义精神，对巩固祖国统一，加强民族团结，建设精神文明，将会产生积极的作用。

民族古籍包括历史、语言、文学、哲学、宗教、天文、历法、地理、医学、民俗等各方面。各个民族由于历史条件不同，有的民族有自己文字记载的文献、典籍；有的是借用汉字记载或转写自己的历史与文化；有的则将珍贵的文化遗产寄托于诗歌或口头文学之中，世代相承，流传到今。我们限于当前的力量和条件，本着先易后难、由近及远的原则，尽量将汉文古籍中有关少数民族的资料，进行整理，汇编出版；对民族文字古籍，根据情况，有条件翻译的，则将原文与译文同时出版，暂不能翻译的，先出版原书；对长期流传民间的珍贵的口头文字，也拟适当进行搜集、整理和出版。

民族古籍的整理出版工作，由于得到国务院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教育部和国家民委的领导和重视，以及各民族专家、学者的帮助和各族人民的大力支持，才得以顺利开展。今后，我们将有计划地陆续出版这一套《民族古籍丛书》。但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经验不足，缺点错误在所难免，诚恳地希望读者批评指出。

中央民族学院少数民族古
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
一九八四年十月

侗族史诗 《起源之歌》序言

马学良

我国各少数民族的民间文学具有丰富的蕴藏量，尤其是史诗这类体裁的作品，它在汉族文学史上几乎杳无痕迹，而在少数民族文学史中却异乎寻常地发达。脍炙人口、驰名中外的三大史诗《格萨尔》、《玛纳斯》、《江格尔》就是我国民族史诗群中的代表作，从它们被发掘后，在民族民间文学界已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今天更值得我们欣慰的是：继《苗族史诗》之后，杨权、郑国乔二同志译注的侗族史诗——《起源之歌》已经整理出来，它的出版将在我国的民族史诗群中又添一座丰碑。

民族民间文学工作者对史诗的发掘、整理和研究，方兴未艾、在不到五年的时间内能够接连出版两部反映南方少数民族历史文化的鸿篇巨制《苗族史诗》和这本侗族史诗——《起源之歌》，足以说明史诗这类体裁的作品并不局限存在于北方少数民族中，在南方广阔的少数民族民间文学的沃野上也遍布着适合它生长的土壤。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应该深入探索和挖掘民族民间文学中史诗的源头。我国地域广袤、民族众多、方言复杂，加之各民族的历史条件、地理环境和生活方式的不同，所产生的史诗也必然各具特色，需要根据其来源分别加以细致的研究。随着我国民族民间文学研究

的系统化、科学化，史诗的研究，不仅向纵深方向发展（对某一部作品的专门化研究），而且注意到了面上的开拓，不仅从民间文学本身着眼，而且从宏观上与民俗学、历史学、民族学、语言学等其他有关学科交叉联系起来。只有这样，史诗的研究才可能呈现广阔的前景。

马克思说：“古代的歌谣是他们（日尔曼人）的唯一的
历史传说和编年史，”史诗正是这样一部形象化的民族发展史，我们通过它可以窥见一个民族童年时期的幻想和原始文化的影子。我国的大多数民族没有文字，世代代的历史全靠口耳相传。运用史诗中所提供的一个民族远古的生活和思想状况的资料，不仅可以填补历史的空白，还可以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纠正某些世俗的偏见。因此说，史诗的研究，其作用绝不仅仅限于民间文学的范围，对民族的历史、文化、社会、宗教、哲学、艺术、语言等学科都大有裨益，因而需要特别加以重视。

这部侗族的史诗《起源之歌》内容就十分丰富，它是侗族民间流传最广泛、历史最悠久、篇幅最富赡、内容最广博的诗篇。它包括《开天辟地》、《侗族祖公》和《款》三大部分。《开天辟地》具有浓厚的神话色彩，主要表现侗族先民对人类和万物起源的解释，认为人类和动物的共同祖先是由龟婆孵生的。人类在与以雷婆为代表的自然灾害的斗争中战胜了洪水泛滥和烈日干旱，但人类濒临绝灭，只剩下章良、章妹兄妹二人，于是兄妹结合繁衍了后代。此外，象“螺赢砍太阳”、“雷牙种出葫芦”、“青苔滑倒雷婆”、“兄妹葫芦栖身”等细节都与我国南方其他少数民族的有关神话传说相近似，这当然是由于南方各民族早期社会的生

产、思想发展过程大致相同所致，因此侗族这部史诗对侗族先民远古时代生产和思想发展状况的研究以及侗族和周边民族关系史的研究都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侗族祖公》反映了侗族始祖开辟鸿蒙的历史。侗族是一个农耕型民族，缘溪流而居。史诗以水系为主线，叙述其祖先溯江而上迁徙的情景及设寨定居的一段历史。其中提到许多河流与村寨的名称，有的可考，有的尚待考。这些都是研究侗族历史地理的极有用的资料。《款》是一种韶律比较自由的吟诵体。侗族古代的社会组织具有部落军事联盟的性质，“款”乃是当时对外共同御敌，对内维护团结、维持治安、维系社会道德风尚的习惯法规，后经发展形成的一种文学形式。对一个没有书面记载的民族来说，它是研究古代侗族社会政治经济结构的重要依据。

侗族史诗——《起源之歌》是作者根据汉字记侗音本整理的。侗族自古没有本民族的文字，民间通用汉字记录侗语，保存下来许多优秀的民间文学创作。据记载，早在宋代，侗族地区就创办过学舍，传授汉族文化，培养通晓汉语文的知识分子。随着懂汉字的人的增多，用汉字记录侗语也逐渐为民间所接受。侗族著名的长篇诗歌、曲文等大都有汉字记侗音本传世。有些甚至已流传了数百年之久。这些本子从内容上来说比较定型，是侗族文化的宝贵财富。我国南方还有一些原无文字的民族也曾借用汉字记录流传下自己民族的传统文化遗产，因此，整理和译注侗族史诗——《起源之歌》，是一个很有价值、很有意义的尝试，它将对今后整理和译注其他民族的汉字记音式的民间文学遗产起到借鉴作用。作者采用“汉字记侗音-侗文-对译-意译”四行式对照方法，这种

方法不但译得真实，而且保留了原文的艺术风格、语言特色和民族形式。不仅为深入研究该史诗的人们提供原件和信实的译文，而且为研究侗族的语言文字和社会历史文化提供较真实的科学资料。我国各民族都拥有大量的民间文学的创作，但是按照这样四行式科学版予以整理译注的还不多见。希望继侗族史诗——《起源之歌》之后有更多的科学版民间文学作品问世。

翻译整理民族民间文学不仅要熟悉民族语言，而且还要具有语言科学的素养和社会历史、宗教哲学以及文学等多学科的知识。杨、郑二君都是这方面的中年学者，而且杨君是侗族，所以能产生如此可喜的硕果。作者问序于我，因赘数语，借此表明我对民族民间文学的愿望，并致贺意。

1978年9月于中央民族学院

卷 首 目 录

序.....	(1)
前记.....	(1)
侗族史诗——《起源之歌》主要内容一览表.....	(24)
附：1.侗文声韵调表（和国际音标对照）.....	(25)
2.侗族史诗——《起源之歌》中出现的地名	(3)
3.侗族史诗——《起源之歌》中出现的 人名和神名.....	(23)

前 记

侗族有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在民间有许多关于侗族神话、历史、社会的古老诗歌。它象源头活水，流进侗史长河，一代一代地传唱。最古老的侗族诗歌莫过于侗族史诗——《起源之歌》。这支为侗族人民所熟悉的古歌，借助汉字记录流传，伴随着侗族历史的发展，保存至今。为了有助于读者对此史诗和侗族古籍的了解，首先简要地介绍侗族、汉字记侗音和侗族史诗——《起源之歌》的有关情况。

侗族共有一百四十多万人（据1982年统计数），主要分布在湘、黔、桂三省（区）的毗邻地带。其中贵州有八十四万余人，居住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的黎平、榕江、从江、锦屏、天柱、三穗、镇远、剑河和铜仁专区的玉屏侗族自治县等地；湖南省有三十六万余人，居住在新晃、通道两个侗族自治县以及城步苗族自治县、芷江、黔阳、靖县、绥宁等地；广西有二十二万余人，居住在三江侗族自治县、龙胜各族自治县、融水苗族自治县和罗城等地。此外，在湖北鄂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的恩施、宣恩等县有二万多人。这一带是《宋史》称之为“西南溪洞”的一部分，居住着很多民族。侗族和附近的汉、苗、壮、瑶、水、布依、仡佬、土家等兄弟民族在漫长的岁月中，彼此交往，相互学习，结成深厚的兄弟情谊。侗族史诗——《起源之歌》里也涉及其他民族，把他们视作同胞骨肉，成为侗族民间的千古佳唱。

侗族自称Gaeml [kam¹或təm¹]，习惯上常被周围的民族称为侗家。历史上其先民属岭南百越民族骆越的一个支系。又曾被泛称为“侗僚”。侗族的自称，始见于宋代典籍，记成“仡伶”或“仡傜”。明代以后，被称为“峒人”、“洞人”、“洞人”、“侗佬”、“峒民”、“峒僚”“峒蛮”、“峒苗”或误称为“苗”等。解放后，始通称为“侗族”。

侗族经过漫长的原始社会，至唐宋时期逐步进入封建社会。从宋迄清，虽然中央王朝在侗族地区建立各级地方政权进行直接统治。但侗族社会内部的氏族组织和以地域为纽带、具有部落同盟性质的“合款制”仍然起着重要作用。这种“合款制”，也称为“侗款”的组织，一直延至清末民初。

侗族有自己的语言。侗语属汉藏语系侗泰语族侗水语支。以锦屏县南部侗、苗、汉族杂居的地带为分界线，形成南部和北部两个方言地区。表现在文学方面，南部和北部，既都具有浓郁的侗族特色，又形成了不同的地区艺术风格。过去侗族没有自己的文字。一些本民族知识分子曾运用汉字记录侗语，俗称“汉字记侗音”，以寻求获得民族文字的道路。由于它不能准确地表达侗语，又难于统一规范，没有发展成为正式的民族文字。但实际上也成为记录和传达侗语的书写符号。至今在侗族民间存在着一些用汉字记录的侗语“歌册”、“历书”、“农本”、“药书”、“家谱”、“族谱”等，均堪称为侗族传统文化的典籍。这些“侗书”展转传抄，很难断定最早本子的年代，但有不少抄本已有相当久远的历史。如通道县下乡流源寨杨光保家保存的侗款本

子已有二百四十多年。解放后，党和政府为侗族创制了拉丁字母拼音文字。侗文对侗族文化的发展，乃至整个民族的发展必将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侗族有着浩如烟海的民间文学，需要发掘、整理、编译和传播。而侗文这把金钥匙，正可以打开侗族丰富多采的文学宝库。侗文的诞生，在侗族历史上展开了崭新的一页。

二

侗族古老的神话和歌谣开始完全靠口耳相传。正如在《起源之歌》中所唱的：“古人讲，老人谈，一代一代往下传；树有根，水有源，好听的话有歌篇；汉家有文好记载，侗家无文靠口传。”这种情况也不知延续了多少代，直至明清之际，才有汉字记侗音的典籍在民间出现。

唐初，中央封建王朝开始在侗族地区设置州郡，但不过是以示“羁縻”，并无流官和驻兵。北宋中叶，中央王朝的势力才逐步深入，汉族封建文化也随之传入侗族地区。据《宋史·西南溪洞诸蛮下》记载，熙宁年间（1068—1077）朝廷就批准诚州大姓杨光僭父子要求在当地建立学舍的请求，在诚、徽州（今黎平、靖县、通道、绥宁一带）创办学校。这是封建社会汉族文化传入侗族地区的开端。宋代在侗区建立的学校，有籍可查的就有：沅州州学（建于熙宁七年）、靖州州学（建于大观年间）、靖州作新书院（建于大观年间）、沅州宝山书院（建于宝庆二年）等。明清时期，汉族文化在侗区已有相当影响。明代，永乐十一年（1413）于侗族中心地带建立黎平府学，天顺元年（1457）设铜鼓卫学（在今锦屏），正德、嘉靖年间又设天香书院、五开卫学

（均在今黎平），并开始定学制、开科举。清代，侗族地区兴学之风日盛，各处设县学，建义学。据《黎平府志》记载，乾嘉年间，黎平府属就有书院七个、馆舍五处、义学二所。

随着汉族封建文化的传播，出现了一批懂汉文的侗族知识分子。他们既熟悉本民族文化，又掌握汉语文，这就具备了用汉字记录侗语的客观条件。当时，侗族文化也发展到相当水平，出现了艺术技巧很高的长篇叙事歌，主观上迫切需要一种书面工具来进一步促进民族文化的发展。“汉字记侗音”就在这样的社会形势下在民间产生了。它的出现标志着侗族文化步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从此，侗族文学作品的流传方式，不仅仅只是“侗族无文靠口传”，而且有了借用汉字记录的文学“本本”，减少了语言在时间和空间上所受的限制，大大有利于文化的传播，并为后人留下了有“籍”可查的珍贵资料。对一个没有本民族文字的民族来说，尤为难得。

汉字记侗音的创造，要归功于侗族知识分子。他们在吸收汉族先进文化，提高侗族人民的文化知识和促进侗族社会发展方面起着桥梁的作用。清代嘉庆年间吴文彩就是这方面的一位代表人物。他是贵州黎平腊洞人。汉文程度比较高，又通晓本民族传统文化，人称“侗家秀才”。吴文彩顺应历史趋势，努力吸收汉族先进文化，创造性地发展本民族文化，为开创侗戏事业做出了杰出贡献，被尊为侗戏祖师。侗族文学史上第一个侗戏剧目《梅良玉》就是吴文彩用汉字记侗音的方法创作记录下来的。侗戏这颗侗族的艺术明珠发展成为独立的剧种，丰富了祖国的戏曲园地。从它诞生那天

起，一百多年来，各种剧目大部分都是用汉字记侗音编写的。积累了相当数量的优秀剧本。

这个时期，侗族民间涌现出不少具有一定汉文水平的、有才华的歌师和戏师。他们辛勤学习汉族文化，以汉字作工具，把汉族题材移植过来，编成侗族叙事歌，用琵琶歌的形式在侗族民间传唱。在著名的歌篇《歌师传》中唱到十四位歌师和十九部作品。其中七部作品为汉族题材，而且热情地赞扬歌师“学习汉文，发展琵琶歌”。看来，当时从汉族文学中吸收养料，把汉族题材改编为侗族长篇叙事歌极为盛行，成为侗族民间风靡一时的文学创作潮流，陆续出现了《二度梅》、《刘知远》、《李旦凤姣》、《毛洪玉英》、《陈世美》、《孟姜女》、《梁山伯祝英台》、《杨家将》、《蔡伯喈》、《韩朋》等叙事歌。今天在民间仍不难找到这些作品的汉字记侗音传抄本，给侗族文学史增添光彩。

清代是侗族文学史上的繁荣时期，流传至今的传统名篇几乎都是这个时期的作品。生产力的发展和经济的相对繁荣是出现这个高峰的社会基础，汉文化的输入和涌现出一批优秀歌师是促成这个高峰的必要因素。汉字记侗音的广泛使用，如虎添翼，为侗族文学的繁荣立下汗马功劳。

运用汉字记侗音历来有两种情况，也可说是两种作用。一种是本民族人民，主要是歌师、戏师和歌手用来记录自己的民族语言；一种是汉族文人学者用来引用侗语。前面谈到的都是关于侗族民间用汉字记侗音的方面。它的产生和传播反映了侗族人民对文字的迫切要求。一个民族没有书面语，只靠口语继承文化，容易遗忘、讹传或失传，必然会影响民族文化的高度发展。因此当一个民族发展到一定阶段，有民

族语言而无民族文字的矛盾就会突出起来。民族中的有识之士会首先意识到文字对促进民族自身发展的重要性而去努力探索解决。解决文字问题采取什么方式取决于该民族的各种社会因素。侗族人民采取汉字记侗音的办法是当时特定历史条件下侗族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侗族社会经历了漫长的原始氏族社会，从初唐起，汉族封建势力开始进入侗族地区时，在其强大的政治和先进生产方式的影响下，促使侗族社会跨越奴隶社会阶段而直接过渡到封建社会。可见先进的汉族文化对侗族社会影响之深广。因此从传播汉族文化的书院里培养出来的侗族知识分子很自然地用他们所掌握的汉字来记录民族语言。正如侗谚所说：“对盘康姆，勒姆盘卡”

(Deic banc Gaeml, laeml banc Gax)，意为“尊循侗族习俗，追求汉族风尚”。吸取汉族文化精华，促使侗族文化的发展，在侗族人民看来是天经地义的事，汉字记侗音也理所当然地为民间所接受。人们把它看成是用笔写、用眼看的侗书。尽管它没有发展成为全民族广泛使用的文字，但在记录和传达语言的作用来看，确是起着“书面语”的作用，用它记录的口头文学，实际上即为“书面文学”。

汉字记侗音除了侗族民间权充文字使用外，在汉文书籍史志上也以此直接引用侗语。最早见诸《宋史·西南溪洞诸蛮》和陆游的《老学庵笔记》等书，是以反切的方法，用“伧𠵿”或“伧伶”来记载侗族的自称Gaeml(当时可能读作[klam])。在《庆远府志》里记载了当地僚语：呼父曰爸(bux)、母曰奶(neix)、兄曰怀(jaix)、弟曰依(nongx)、穿衣曰登谷(daens ugs)、吃饭曰𠵿𠵿(janloux, 也可能为janl yedp“吃午饭”)、饮酒曰𠵿考(janl kuaot)、

食肉曰儻难(janl nanx)①。明邝露《赤雅》云：侗亦僚类，《庆远府志》用汉语记录的僚语显然属侗语系统。《龙胜厅志》记载着伶语。伶语呼天曰扪(menl)、地曰捏——吾礼切(dih)②。日曰扪(maenl)、月曰脸(nyanl)、星曰醒(singl)、风曰令(lemc)、雷曰巴(bias)、雨曰丙(bienl)、父曰不(bux)、吃饭曰拣考(janl oux)、吃酒曰拣窖(janl kuaot)、吃肉曰拣南(janl nanx)。伶为侗族自称的音译，《龙胜厅志》用汉字记录的伶语也当为侗语。其他如《黎平峒蛮考》(《古今图书集成》第一百三十四卷)有：“盖蛮称官为蒙之”。蒙当为侗语mungx的记音。又如《小方壶斋舆地丛钞》有：“苗童之未娶者曰罗汉，皆髻插鸡翎”。今侗族未婚男青年称作lagx hank，春节去外寨集体作客时(侗语称weex yeek)，芦笙队的小伙子身穿古装，头插白鸡毛。此处的苗童应为侗童，“罗汉”当为侗语lagx hank的汉字记音。在浩如烟海的中华古籍中，汉字记侗音虽然只是一鳞半爪，但却为侗族族源和民族关系史等方面的研究留下了极为珍贵的资料。

解放后，汉字记侗音运用得更为广泛。各方面的侗乡采风者用它来记录实地资料，当地报刊用它来进行宣传。而且还正式出版了汉字记侗音的书籍。1958年8月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贵州省文联编写的《侗族大歌》，全书五十余首大歌

①括号内为侗语。下同。

②“地”现代侗语为dih，是个汉语借词。而同语支的其他语言均为本民族固有词，水语和毛难语为ndai⁶，仡佬语为hja.⁶。从汉字记音来看，当时的侗语也可能还保持着与其语音相近的本民族语词。